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2014-044

2014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唐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国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邹璇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4 年 06 月 30 日的公司总股本 55,35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被出具标准审计报告。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5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8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9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3
第七节 财务报告	45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9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及赢时胜	指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14 年 1-6 月
上期、上年同期	指	2013 年 1-6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赢时胜	股票代码	300377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赢时胜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YSSTECH INFO-TECH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YS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唐球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与新洲路交汇处东南侧航天大厦 A 座 611A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48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 4068 号智慧广场 B 栋 1101 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ysstech.com		
电子信箱	ysstech@ysstech.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程霞	李杨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 4068 号智慧广场 B 栋 1101 室	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 4068 号智慧广场 B 栋 1101 室
电话	0755-23968617	0755-23968617
传真	0755-88265113	0755-88265113
电子信箱	ysstech@ysstech.com	ysstech@ysstech.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总收入（元）	74,979,281.10	63,342,884.25	18.3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元）	5,193,361.15	4,762,796.68	9.0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482,560.49	4,076,797.80	9.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898,727.36	-15,747,884.60	32.7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股）	-0.3776	-0.3500	7.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1	-9.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1	-9.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	2.96%	-1.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1.24%	2.54%	-1.3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415,820,961.92	233,261,184.04	78.2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 权益（元）	385,660,631.64	198,700,666.26	9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 资产（元/股）	6.9677	4.4156	57.80%

五、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 分）	161,901.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 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7,124.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832.50	
减：所得税影响额	79,058.00	
合计	710,800.6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六、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风险提示

（一）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存在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历年一季度营业收入较低，而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占当年收入总额的比例均较高，第四季度营业收入接近全年的一半，营业收入存在较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这是由于金融机构的软件系统采购主要集中在下半年，且通常在第四季度进行验收。同时，由于软件企业员工工资性支出、房租物业管理及水电费用及固定资产摊销等成本比较稳定，造成公司净利润的季节性波动比营业收入的季节性波动更为明显，第一季度出现亏损使发行人第四季度的净利润占比进一步提高。公司一季度亏损的可能性较高，如果第四季度营业收入达不到预期水平，可能导致发行人全年业绩下降。

（二）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截至2010年末、2011年末、2012年末和2013年末，本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3,116.25万元、5,523.84万元、7,233.64万元和9,653.67万元，占当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9.66%、36.04%、36.47%和41.39%。2010年至2013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4.80次、2.92次、2.26次和1.99次，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2010年度、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883.27万元、1,154.39万元、2,623.50万元、2,206.10万元。

（三）管理风险

本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稳定，经营稳健，建立了较为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体系，为公司长期保持持续协调发展提供了重要保证。公司营业收入从2010年的10,160.95万元增长到2013年的16,820.76万元；资产总额从2010年末的10,508.02万元增长到2013年末的23,326.12万元；员工人数从2010年末的546人增长到2013年末的828人。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建立更加有效的管理决策体系，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引进和培养技术及管理人才都将成为公司面临的重要问题。如果公司在高速发展过程中，不能妥善、有效地解决高速增长带来的管理风险，就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人才风险

人才资源是软件企业的核心资源之一，是软件企业的第一生产力，软件行业的市场竞争越来越表现为高素质人才的竞争。软件企业的人才流动性较高，本公司不可避免的面临核心技术人员及管理人员流失的风险。为吸引、保留和发展上述核心人员，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力资源制度，采取了一些有效的激励或约束措施，例如部分关键人才直接持股，提高了公司核

心人员的稳定性。通过本次发行，公司能够获得更好的品牌效益，投入更多资源改善工作环境和条件，增强公司对高素质人才的吸引力和归属感。但是，上述措施并不能完全保证核心人员的稳定，如果出现核心人员流失、人才结构失衡的情况，公司的生产经营将受到一定的负面影响。

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招聘较大数量的各类人才，包括一定数量的中、高级人才，而目前人力资源市场中、高级人才相对比较缺乏，且中、高级人才对工作平台、工作环境、个人发展计划、工资福利及其他激励制度的要求较高，公司可能在人才招聘尤其是中、高级人才招聘方面出现招聘不足的风险，并可能因此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及效益的实现。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总体运营平稳。公司营业收入99.65%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突出。公司主营业务是为金融机构的资产管理业务和资产托管业务的整体信息化建设提供应用软件和增值服务，公司客户涵盖银行、基金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260余家金融机构。随着全国托管资产规模的快速增长，国家对托管牌照的管控逐步放开，取得资产托管资格的银行金融机构不断增加，公司的银行客户数量也在相应增加。同时由于金融创新和互联网金融对传统金融业务的冲击，各类金融机构把信息化建设作为提升其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手段，对信息化需求呈快速增长的势头。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稳定增长，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8.37%。

报告期内，公司优化调整了研发的体系流程，完善项目管理制度，逐步推行以业务单元为主体的内部责任核算体系，加强投入产出考核机制，以促进研发效率进一步提高和对成本的有效控制。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了8.26%，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107.22%，主要系销售业务拓展以及人力成本增加所致；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27.34%，是由于募投项目研发投入以及人员增加导致的薪酬福利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报告期，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9.04%。

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了11.30%，经营现金流出较去年同期增加16.59%。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74,979,281.10	63,342,884.25	18.37%	
营业成本	14,685,992.84	16,007,879.12	-8.26%	
销售费用	4,972,341.93	2,399,547.74	107.22%	销售业务拓展和人力成本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50,395,451.76	39,575,262.07	27.34%	
财务费用	-159,583.45	264,506.80	-160.33%	募集资金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64,716.50	791,706.47	-91.83%	公司取得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资质认定使企业所得税率下降所致。
研发投入	37,639,979.82	29,280,698.30	28.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98,727.36	-15,747,884.60	32.71%	主要为支付职工工资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04,822.72	-2,897,551.26	1,884.60%	购买办公用房及募投项目购买设备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184,189,967.74	-6,248,875.89	-3,047.57%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

流量净额				集资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786,417.66	-24,894,162.72	-524.94%	主要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2、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主要有：

(1) 随着全国托管资产规模的快速增长，国家对托管牌照的管控逐步放开，取得资产托管资格的银行金融机构不断增加，公司的银行客户数量也在相应增加，同时，国有大型托管银行的新一代托管系统建设工作正在如火如荼地开展。

(2) 2014年上半年，随着中国证券市场的逐步回暖，国内金融资产管理业务市场需求呈现缓慢平稳回升的局面。首先，国内金融创新业务继续保持增长势头，2014年上半年，分别推出了债权计划、新三板股权投资、私募债、个股期权、基金质押式回购等多项创新投资品种，同时基金组合产品类型也进一步创新，推出了子母专项计划、MOM伞型基金等创新组合产品。其次，延续去年互联网理财业务的火爆，上半年以来，众多的传统型金融企业开始借助资本子公司以及其他电商平台渠道，开展形式多样的理财业务，为投资者提供了更多的投资选择。第三，在经历了3-5年的发展周期后，国内资产管理公司的信息系统建设即将进入到新一轮升级建设阶段，特别是随着互联网金融的兴起，对信息系统提出了更高的建设要求，因此，资产管理行业开始逐渐面临新一代信息系统的选型升级工作。

(3) 公司根据企业的战略规划和市场需要，一方面，针对市场出现的创新投资品种和组合产品，公司对现有系统进行了及时的调整、优化和完善，不断推出针对新兴投资品种和组合产品的系统解决方案，有力保障客户创新业务的稳步开展。同时，面对资产管理行业即将来临的新一代信息系统建设升级工作，公司正加紧募投项目新一代金融行业资产管理系统的研发建设工作，并将建设的成果开始逐步投放市场，为后续的全面行业升级做好准备。随着公司募投项目新一代资产托管业务系统平台和新一代资产管理业务系统平台建设完成并全面投入市场，公司业务收入有望在未来有较大的增长空间。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及订单执行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 主营业务的范围及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的范围仍专注于原有领域，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营业务是为金融机构的资产管理业务和资产托管业务的整体信息化建设提供应用软件和增值服务，公司客户涵盖银行、基金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260余家金融机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8.45%，保持持续稳定增长。

(2) 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定制软件开发和销售	35,939,464.59	6,037,226.85	83.20%	-21.80%	-48.71%	8.81%

服务费收入	38,780,112.51	8,579,434.01	77.88%	126.48%	105.88%	2.21%
分地区						
华北大区	38,828,831.68	7,013,124.11	81.94%	65.81%	2.21%	11.24%
华东大区	25,980,033.49	4,695,019.32	81.93%	87.12%	-13.63%	21.08%
华南大区	9,910,711.93	2,908,517.43	70.65%	-61.56%	-20.12%	-15.22%

4、其他主营业务情况

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或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前 5 大供应商或客户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主要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参股公司。

7、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度，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和市场需求，针对市场出现的创新投资品种和组合产品，公司对现有系统进行了及时的调整和优化，不断推出针对新兴投资品种和组合产品的系统解决方案，有力的保障了客户创新业务的稳步开展。针对理财业务持续发展所带来的系统建设需求，企业不仅针对原有系统进行了多项优化和改善，同时结合募投项目的建设，推出了基于新一代资产管理系统理财行业解决方案，并且创新研发了专门针对理财业务的另类投资管理系统，以满足新的市场需求。

面对资产管理行业即将来临的新一代信息系统建设升级工作，企业积极准备，加紧新一代金融行业资产管理系统的研发建设工作，并将建设的成果开始逐步投放市场，为后续的行业全面升级做好准备。

面对第二梯队托管银行的新一代托管系统开始准备启动，公司也在人力物力进行先期的投入，结合自身对新一代托管系统的募投项目建设计划，帮助客户筹划系统建设方案，制定建设目标和建设计划，为系统建设的正式开展做好准备。

上半年，企业的募投项目建设工作有条不紊的持续进行。新一代资产管理业务系统已经完成主体框架和业务功能的搭建工作，并且已经开始将部分功能投放市场。上半年，新一代资产管理业务系统的主要功能在个别基金管理公司以及证券公司

完成了测试验证并投入上线运行，从前期的运行效果看，对比现有系统方案，新一代资产管理业务系统无论在执行效率、客户体验还是在系统结构弹性化、业务功能覆盖上均有极大程度的提升，得到了客户的认可和好评。下半年，将继续完善系统功能的建设，一方面针对系统的周边的配套功能进行建设和优化，另一方面将不断增加新的业务功能和管理功能，以丰富系统的功能，同时，还将进一步扩大新系统的行业试点范围，计划将新一代系统的试点工作延伸到保险领域和信托投资领域。新一代资产托管业务系统的建设工作，也随着大型国有银行新一代托管系统建设工作的展开在同步推进当中。目前系统已经完成前端整个清算环节的业务功能开发，前期完成的大清算整体业务方案，已经在多家银行客户投入测试验证，个别客户已经完成正式上线工作，同时，已经开始进行后续的核算、监控、信息披露的系统研发工作。

8、核心竞争力不利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9、公司业务相关的宏观经济层面或外部经营环境的发展现状和变化趋势及公司行业地位或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

2014年上半年，虽然国内经济由于调结构促转型面临经济下行的压力，但在深化金融改革创新、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的背景下，证券市场逐步回暖，金融创新层出不穷，金融行业信息化需求非常旺盛。同时在国家“自主、可控”信息化发展战略的政策主导下，为国内类似于本公司完全以自主研发为主的软件公司的发展提供了很好的发展机会。

10、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公司2014年年度经营计划的总基调是稳定增长，报告期内，公司的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均按照年初的工作部署有条不紊地推进，各项工作均已达到阶段性预期目标。

11、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1）人才风险

人才资源是软件企业的核心资源之一，而软件行业人才流动性较高，本公司不可避免地也面临核心技术人员、管理人员流失和人才储备不足的风险。

公司措施：一方面，加大人员招聘力度，采取多途径、多渠道招聘公司需要的人才；另一方面，完善公司的薪酬福利制度，建立合理、有效的激励机制，逐步构建公司内部创业平台机制，增强公司对高素质人才的吸引力和归属感，以保证核心员工队伍的稳定；同时，完善强化职工内外培训体系，提高培训质量，提升现有员工队伍的整体素质。

（2）人力成本持续上升风险

由于我国信息化建设的飞速发展，软件人才供不应求，软件行业的工资水平普遍较高，同时，国内物价水平和工资水平也在持续上涨，人力成本持续上升，给公司经营造成较大的成本压力，也给公司经营业绩形成一定影响。

公司措施：一是进行组织架构调整，不断优化体系流程，发挥协同效应，提升组织效率；二是加大软件新技术的研发与应用，如SOFA技术平台的开发与应用，以提高业务系统软件的开发效率与质量；三是完善激励机制和绩效考核体系，提高人均效率。

（3）研发风险

创新发展是当今产业转型升级的必然趋势，金融创新和互联网金融正在深刻影响着金融行业的发展，如果公司不能很好地把握信息技术发展趋势和客户业务需求的深刻变化，必将会影响公司的竞争优势和业务发展。

公司措施：一方面，针对客户的创新业务发展，公司对现有系统进行了及时的调整和优化，不断推出针对创新业务和创新产品的系统解决方案，有力地保障客户创新业务的稳步开展；同时加紧新一代技术系统和新一代业务系统的研发建设，并将建设的成果开始逐步投放市场，为后续的行业信息系统全面升级做好准备。

二、投资状况分析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283.66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35.3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815.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公司上市公司募集资金总额 22335.30 万元，扣除上市发行费用 3051.64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 19283.66 万元，承诺投资项目 19281.15 万元，超募资金 2.51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募投项目累计投入 7815.80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 7771.96 万元，自有资金垫付 43.84 万元。</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资产托管业务系统平台建设项目	否	6,509.04	6,509.04	552.21	3,127.07	48.04%	2015年12月31日	130.32	487.32	是	否
资产管理业务系统平台建设项目	否	7,054.1	7,054.1	824.69	3,288.67	46.62%	2015年12月31日	0	0	是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	否	2,957.	2,957.	433.98	1,276.	43.17	2015	0	0	是	否

目		4	4		66	%	年 12 月 31 日				
客服中心建设项目	否	2,760.61	2,760.61	24.47	123.4	4.47%	2015 年 12 月 31 日	0	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9,281.15	19,281.15	1,835.35	7,815.8	--	--	130.32	487.32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19,281.15	19,281.15	1,835.35	7,815.8	--	--	130.32	487.3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超募资金金额为 2.51 万元，由于金额很少，已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 2014 年 1 月末，资产托管业务系统平台建设项目已投入 1,397.58 万元用于办公场地购买，1,293.45 万元用于项目实施，79.60 万元用于办公场地装修，5.89 万元用于固定资产购买；资产管理业务系统平台建设项目已投入 1,399.44 万元用于办公场地购买，1,308.61 万元用于项目实施，79.71 万元用于办公场地装修，9.74 万元用于固定资产购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投入 986.32 万元用于研发，5.22 万元用于固定资产购买；客户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已投入 98.93 万元用于办公场地装修；总计 6,664.49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	不适用										

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进行专户存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2、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3、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4、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三、有关盈利预测、计划或展望的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5月16日，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55,35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并于2014年6月18日对2014年6月17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实施了分红方案。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八、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0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1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55,350,000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0.00
可分配利润 (元)	122,925,242.29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鉴于公司目前资本公积余额较高且股本规模相对较小，公司 201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份总数 55,35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合计转增 55,35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10,700,000 股。</p>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三、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4、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六、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球、鄢建红及自然人股东鄢建兵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成功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所持有的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	2011 年 04 月 09 日	2014 年 1 月 27 日--2017 年 1 月 26 日	承诺各方无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p>月。</p> <p>法定或自愿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时，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时，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成功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p>	<p>2011 年 04 月 09 日</p>	<p>任职期间以及离职后的特定时间</p>	<p>承诺各方无违反该承诺的情况</p>
	<p>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鄢建兵、张列、周云杉、李媛媛、贺向荣、庞军</p>				

		人所持有的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公司	<p>如果公司在其 A 股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后三年内公司股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本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及本承诺内容依照以下法律程序实施以下具体的股价稳定措施: 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 公司应当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本承诺, 与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商一致, 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 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 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p>	2013 年 12 月 18 日	2014 年 1 月 27 日--2017 年 1 月 26 日	承诺各方无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p>市条件。当公司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时，可以视公司实际情况、股票市场情况，与其他股价稳定措施同时或分步骤实施以下股价稳定措施：如公司满足股票上市已满一年且具备《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证监发[2005]51号）、《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9号）等证券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回购主体资格条件时，发行人将于30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票回购方案并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6个月内完成回购方案实施工作。上述方案中的回购价格不低于</p>			
--	--	------------------------------------------------------------------------------------------------------------------------------------------------------------------------------------------------------------------------------------------------------------	--	--	--

		<p>回购报告书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回购股份数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1%。该回购行为完成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p>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球、鄢建红</p>	<p>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特此作出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如公司不满足相关证券法律法规规定的回购主体资格条件时或公司股东大会未能审议通过相关回购方案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球、鄢建红将自公司股票首次触及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每股净资产值情形时，以不低于该收购行为启动前连续</p>	<p>2013 年 12 月 18 日</p>	<p>长期有效</p>	<p>承诺各方无违反该承诺的情况</p>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的收购价格收购不低于公司总股本 1% 的股份, 该收购将于收购行为启动后的 6 个月内完成。			
	<p>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鄢建兵、张列、周云杉、唐敏、李晓明、霍佳震、黄速建、李媛媛、贺向荣、宾鸽、庞军、程霞、伍国安</p>	<p>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 增强投资者信心, 维护公司股价稳定, 特此作出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如公司不满足相关证券法律法规规定的回购主体资格条件时或公司股东大会未能审议通过相关回购方案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球、鄢建红亦未能履行其收购承诺时, 鄢建兵、张列、周云杉、唐敏、李晓明、霍佳震、黄速建、李媛媛、贺向荣、宾鸽、庞军、程霞、伍国安将自公司股票首次触及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p>	<p>2013 年 12 月 18 日</p>	<p>长期有效</p>	<p>承诺各方无违反该承诺的情况</p>

		<p>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每股净资产值情形时，以不低于该收购行为启动前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的收购价格收购不低于公司总股本 1% 的股份，该收购将于收购行为启动后的 6 个月内完成。每人的收购股份数将协商决定，且合计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1%。</p>			
	<p>公司</p>	<p>为保障赢时胜及其股东的利益，确保赢时胜业务持续发展，避免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挂牌成功后，公司股权的市场价格低于发行价格而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公司承诺如下：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p>	<p>2013 年 12 月 18 日</p>	<p>长期有效</p>	<p>承诺各方无违反该承诺的情况</p>

		<p>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以二级市场价格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公司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内容，如有违反，公司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p>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球、鄢建红</p>	<p>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以二级市场价格回购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公司招</p>	<p>2013 年 12 月 18 日</p>	<p>长期有效</p>	<p>承诺各方无违反该承诺的情况</p>

		<p>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本人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本人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暂不领取该未履行承诺事项起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直至其继续履行相关承诺及投资者遭受的损失得到合理的赔偿为止。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本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内容，如有违反，本人将承担由</p>			
--	--	------------------------------------------------------------------------------------------------------------------------------------------------------------------------------------------------------------------------------------------------------	--	--	--

		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本人因公司上市所做之所有承诺不会因为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而改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本人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本人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暂不领取该未履行承诺事项起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直至其继续履行相关承诺及投资者遭受的	2013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承诺各方无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p>损失得到合理的赔偿为止。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本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内容，如有违反，本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本人因公司上市所做之所有承诺不会因为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而改变。</p>			
	<p>持股 5% 以上股东关于减持的承诺</p>	<p>唐球拟于限售期满后第一年内出售公司的股份为不超过 1,200,000 股，限售期满后第二年内出售公司的不超过股份为 1,600,000 股，两年合计不超过 2,800,000 股。且出售价格均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鄢建红拟于限售期满后第一年内出售公司的股份为不超过 1,000,000 股，限售期满后第二年内出</p>	<p>2013 年 12 月 18 日</p>	<p>唐球、鄢建红、鄢建兵对于此承诺的承诺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26--2019 年 1 月 25 日；张列、周云杉对于此承诺的承诺期限为：2015 年 7 月 26 日--2017 年 7 月 25 日；华软合伙对于此承诺的承诺期限为 2015 年 1 月 26 日-2017 年 1 月 25 日</p>	<p>承诺各方无违反该承诺的情况</p>

		<p>售公司的不超过股份为 700,000 股。且出售价格均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鄢建兵拟于限售期满后第一年内出售公司的股份为不超过 1,200,000 股, 限售期满后第二年内出售公司的不超过股份为 1,000,000 股, 两年合计不超过 2,200,000 股。且出售价格均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张列拟于限售期满后第一年内出售公司的股份为不超过 1,500,000 股, 限售期满后第二年内出售公司的不超过股份为 1,100,000 股, 两年合计不超过 2,600,000 股。且出售价格均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p>			
--	--	------------------------------------------------------------------------------------------------------------------------------------------------------------------------------------------------------------------------------------------------------------------------------------	--	--	--

		<p>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周云杉拟于限售期满后第一年内出售公司的股份为不超过 500,000 股，限售期满后第二年内出售公司的不超过股份为 400,000 股，两年合计不超过 900,000 股。且出售价格均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华软合伙拟于限售期满后两年内将其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合计为 2,691,855 股全部出售。且出售价格均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p>			
	<p>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庞军、李媛媛、贺向荣</p>	<p>承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成功上市后，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p>	<p>2013 年 12 月 18 日</p>	<p>2015 年 7 月 26 日--2017 年 7 月 25 日</p>	<p>承诺各方无违反该承诺的情况</p>

	公司股东	承诺将严格履行股东义务，不直接或间接借用、占用公司的资金款项；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公司的资金，不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1 年 04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承诺各方无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公司及公司股东	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公司及公司股东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	2011 年 04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承诺各方无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序, 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公司及公司股东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 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为规范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情形承诺: 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赢时胜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 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按照通常的商业准则确定交易价格及其他交易条件, 公允进行。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 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如上述承	2011 年 04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承诺各方无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诺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除公司外，本人并未与任何其他企业或单位签署任何形式的竞业禁止协议，也未签署任何包含竞业禁止内容的法律文件。	2011 年 04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承诺各方无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除公司外，本人并未与任何其他企业或单位签署任何形式的竞业禁止协议，也未签署任何包含竞业禁止内容的法律文件。	2011 年 04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承诺各方无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为避免与赢时胜发生同业竞争情形的承诺：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或中国境外，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	2011 年 04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承诺各方无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p>与公司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活动，亦没有在任何与公司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公司或企业拥有任何直接或间接权益。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本人将不会利用公司股东的身份进行损害公司及其它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与赢时胜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赢时胜赔偿一切</p>			
--	--	---------------------------------------------------------------------------------------------------------------------------------------------------------------------------------------------------------------------------------------------	--	--	--

		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唐球、鄢建红	承诺如有任何股东因任何原因导致其没有及时缴纳或支付公司因整体变更应承担的个人所得税及相关费用和损失，本人承担连带责任。	2011 年 08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承诺各方无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公司全体股东	承诺如因有关税务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补缴或被追缴整体变更时全体自然人股东以净资产折股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或因公司当时为履行代扣代缴义务而承担罚款或损失，我们将按照整体变更时持有的股权比例承担公司补缴（被追缴）的上述个人所得税税款及其相关费用和损失。	2011 年 08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承诺各方无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无				

(如有)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审计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5
审计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黎明，陈子涵

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是否较 2013 年年报审计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5,000,000	100.00%	-3,500,000				-3,500,000	41,500,000	75.00%
3、其他内资持股	45,000,000	100.00%	-3,500,000				-3,500,000	41,500,000	75.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691,855	5.98%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2,308,145	94.02%	-3,500,000				-3,500,000	41,500,000	75.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850,000				13,850,000	13,85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13,850,000				13,850,000	13,850,000	25.00%
三、股份总数	45,000,000	100.00%	10,350,000				10,350,000	55,350,000	100.00%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1月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28号文核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售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股份总量1,385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58元，其中发行新股1,035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350万股。本次新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4500万股变为5535万股。

股份变动的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股份变动系由首发上市公开发行新股所致。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28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首发上市公开发行新股及公开发售老股的股份登记工作已在2014年1月27日前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035 万股,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283.66 万元, 其中, 增加公司股本 1035 万元, 增加资本公积 18248.66 万元, 因此降低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水平, 按照新增股本全面摊薄计算, 公司 2013 年度每股收益 0.73 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 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7,04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唐球	境内自然人	28.17%	15,590,385		15,590,385	0		
张列	境内自然人	10.87%	6,014,730		6,014,730	0		
鄢建兵	境内自然人	10.87%	6,014,730		6,014,730	0		
鄢建红	境内自然人	7.90%	4,374,225		4,374,225	0		
华软创业投资无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6%	2,691,855		2,691,855	0		
周云杉	境内自然人	4.50%	2,491,855		2,491,855	0		
庞军	境内自然人	3.01%	1,664,555		1,664,555	0		
甄艳伶	境内自然人	0.58%	322,068		0	322,068		
黄仕康	境内自然人	0.57%	315,000		0	315,000		
阙尚钦	境内自然人	0.42%	231,890		231,89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唐球与鄢建红为夫妻关系，鄢建红与鄢建兵为姐弟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甄艳伶	322,068	人民币普通股	322,068
黄仕康	3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5,000
洪莎娜	142,478	人民币普通股	142,478
海口力向实业有限公司	141,3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300
奚珊	131,950	人民币普通股	131,950
何桂娥	130,360	人民币普通股	130,360
黄天思	127,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700
黄树洁	113,978	人民币普通股	113,978
廖华	100,048	人民币普通股	100,048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金蕴 50 期(海润达)集合资金信托	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海口力向实业有限公司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41,300 股；黄天思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3,900 股外，还通过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3,800 股，合计 127,700 股；廖华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0,048 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股票期权情况

1、持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期初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获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唐球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15,590,385	0	0	15,590,385	0	0	0	0
鄢建红	董事	现任	4,374,225	0	0	4,374,225	0	0	0	0
鄢建兵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7,514,730	0	1,500,000	6,014,730	0	0	0	0
张列	董事	现任	7,514,730	0	1,500,000	6,014,730	0	0	0	0
周云杉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691,855	0	200,000	2,491,855	0	0	0	0
唐敏	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0
霍佳震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黄速建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李晓明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程霞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庞军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794,555	0	130,000	1,664,555	0	0	0	0
伍国安	财务总监	现任	0	0	0	0	0	0	0	0

	监									
李媛媛	监事会主席	现任	95,175	0	0	95,175	0	0	0	0
贺向荣	监事	现任	67,995	0	0	67,995	0	0	0	0
宾鸽	职工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合计	--	--	39,643,650	0	3,330,000	36,313,650	0	0	0	0

2、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唐敏	董事	离职	2014 年 04 月 03 日	因个人身体状况原因
张列	副总经理	离职	2014 年 04 月 03 日	因个人原因
庞军	董事	被选举	2014 年 05 月 16 日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并经公司 201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14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产生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4 年 08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职业字[2014]1093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黎明、陈子涵

半年度审计报告是否非标准审计报告

是 否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7,853,880.88	72,067,463.2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9,528,922.14	96,536,709.03
预付款项	937,885.00	644,444.3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883,122.31	6,955,001.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91,451.13	
流动资产合计	302,195,261.46	176,203,618.62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6,357,938.02	54,080,225.3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62,478.12	980,121.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01,021.26	1,153,604.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3,937.32	843,613.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950,325.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625,700.46	57,057,565.42
资产总计	415,820,961.92	233,261,184.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49,012.69	1,169,452.69
预收款项	3,184,495.66	4,268,903.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126,435.36	8,147,307.21
应交税费	3,235,735.98	5,706,158.77
应付利息	24,362.41	28,094.6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81,919.13	753,006.5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37,535.24	1,584,521.7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539,496.47	21,657,444.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620,833.81	12,453,072.86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620,833.81	12,903,072.86
负债合计	30,160,330.28	34,560,517.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5,350,000.00	45,000,000.00
资本公积	193,074,069.22	10,587,464.9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311,320.13	14,311,320.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2,925,242.29	128,801,881.1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5,660,631.64	198,700,666.2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5,660,631.64	198,700,666.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15,820,961.92	233,261,184.04

法定代表人：唐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国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璇

2、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74,979,281.10	63,342,884.25
其中：营业收入	74,979,281.10	63,342,884.25
利息收入	0.00	0.00
已赚保费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00	0.00
二、营业总成本	71,075,753.28	59,162,787.48
其中：营业成本	14,685,992.84	16,007,879.1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78,311.68	179,491.60
销售费用	4,972,341.93	2,399,547.74
管理费用	50,395,451.76	39,575,262.07
财务费用	-159,583.45	264,506.80
资产减值损失	1,103,238.52	736,100.1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03,527.82	4,180,096.77
加：营业外收入	1,409,483.46	1,385,625.68
减：营业外支出	54,933.63	11,219.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493.82	11,219.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58,077.65	5,554,503.15
减：所得税费用	64,716.50	791,706.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93,361.15	4,762,796.6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93,361.15	4,762,796.68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	0.11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5,193,361.15	4,762,796.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93,361.15	4,762,796.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唐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国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璇

3、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631,704.10	45,814,202.7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5,690.18	567,348.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1,906.01	1,516,658.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309,300.29	47,898,210.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96,787.35	1,194,203.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233,772.00	42,964,102.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51,597.49	7,458,845.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25,870.81	12,028,942.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208,027.65	63,646,094.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98,727.36	-15,747,884.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3,360.00	7,5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360.00	7,5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748,182.72	2,905,101.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748,182.72	2,905,101.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04,822.72	-2,897,551.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368,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368,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79,225.57	5,729,589.0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612,316.51	519,286.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86,490.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78,032.26	6,248,875.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189,967.74	-6,248,875.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9.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786,417.66	-24,894,162.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067,463.22	63,074,406.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853,880.88	38,180,243.35

法定代表人：唐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国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璇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	10,587,464.99			14,311,320.13		128,801,881.14			198,700,666.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5,000,000.00	10,587,464.99			14,311,320.13		128,801,881.14			198,700,666.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350,000.00	182,486,604.23					-5,876,638.85			186,959,965.38
（一）净利润							5,193,361.15			5,193,361.1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350,000.00	182,486,604.23								192,836,604.23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0,350,000.00	182,486,604.23								192,836,604.23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1,070,000.00			-11,07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070,000.00			-11,07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350,000.00	193,074,069.22			14,311,320.13		122,925,242.29			385,660,631.64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	减：库	专项	盈余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	其他			

	(或 股本)	公积	存股	储备	公积	准备	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 0,000. 00	10,58 7,464. 99			10,27 5,586. 76		92,48 0,280. 84			158,343, 332.59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5,00 0,000. 00	10,58 7,464. 99			10,27 5,586. 76		92,48 0,280. 84			158,343, 332.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62, 796.6 8			4,762,79 6.68
（一）净利润							4,762, 796.6 8			4,762,79 6.6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762, 796.6 8			4,762,79 6.6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000.00	10,587,464.99			10,275,586.76		97,243,077.52			163,106,129.27

法定代表人：唐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国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璇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于2001年9月3日成立，原名“深圳市赢时胜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2073335，法定代表人唐球，最初登记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福中路紫玉大厦1幢25J室，初始投资额为注册资本500,000.00元，业经深圳远东会计师事务所深远东验字[2001]第495号验资报告验证。出资人及持股比例为：唐球出资230,000.00元，持股比例为46%；鄢建兵出资135,000.00元，持股比例为27%；张列出资135,000.00元，持股比例为27%。

2003年5月28日，根据公司2003年5月12日股东会决议，变更公司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3037号南光捷佳大厦1716室。

2004年8月9日，根据公司2004年7月16日股东会决议，以现金方式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500,000.00元，由股东唐球、张列及鄢建兵分别认缴出资1,770,000.00元、1,365,000.00元、1,365,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0元，业经深圳国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国安验字[2004]第596号验资报告验证。增资后的出资人及持股比例为：唐球出资2,000,000.00元，持股比例为40%；鄢建兵出资1,500,000.00元，持股比例为30%；张列出资1,500,000.00元，持股比例为30%。同时变更公司名称为：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5年8月10日，根据公司2005年8月9日股东会决议，变更公司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19号航天大厦611室。

2006年7月20日，根据2006年7月16日股东会决议，公司股东进行股权转让，新增股东鄢建红、周云杉、庞军三人，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出资情况分别为：唐球出资1,800,000.00元，持股比例36%；鄢建兵出资1,100,000.00元，持股比例22%；张列出资1,100,000.00元，持股比例22%；鄢建红出资500,000.00元，持股比例10%；周云杉出资300,000.00元，持股比例6%；庞军出资200,000.00元，持股比例4%。此次股权转让业经广东省深圳市公证处公证，公证书编号：[2006]深证字第86134号。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予以变更登记并核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唐球。

2009年4月13日，根据2009年3月23日股东会决议，变更公司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与广深高速公路交界东南金运世纪大厦13层13F，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升级为：440301103944755。

根据2009年11月30日及12月7日的股东会决议，股东张列将其持有的4.1809%股权转让给周云杉、庞军、管文源等19名自然人，股东鄢建兵将其持有的4.1809%股权转让给唐球、鄢建红、何丹等24名自然人。此次股权转让业经广东省深圳市公证处（2009）深证字第195779至195821号（共43份）公证书公证。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东共44名。

根据2009年12月10日的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000.00元增加至5,319,149.00元。无锡华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新增股东，新增股东以现金实际出资15,000,000.00元，认购公司注册资本319,149.00元，占注册资本的6%。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319,149.00元，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职深核字[2009]377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2010年3月19日的股东会决议：1、公司名称由“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0年3月15日出具的天职深审字[2010]84-1号审计报告，公司以截至2009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55,407,464.99元为基准，按1:0.5956的比例折为33,000,000.00股，作为公司发起人股份，其余22,407,464.99元净资产作为公司的资本公积；3、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3,000,000.00元，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职深核字[2010]266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2010年5月4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2010年5月25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注册资本由33,000,000.00元增加至33,100,000.00元，王安锋为新增股东，新增股东以现金实际出资180,000.00元，认购公司注册资本1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0.30%，其余80,000.00元作为公司的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33,100,000.00元，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职深核字[2010]443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由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11,900,000.00元，转增基准日期为2010年6月30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5,000,000.00元，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职深核字[2010]499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股东无锡华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1年3月31日将其持有的5.9819%股权转让给华软创业投资无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于2011年4月1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2013年1月17日，根据2013年1月13日股东大会决议，变更公司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与新洲路交汇处东南侧航天大厦A座611A。

2014年1月3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28号文的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1,38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本次发行采用公开发行新股及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两种方式，其中，公开发行新股1,035.00万股，鄢建兵在内的10位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35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5,350.00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5,350.00万元，本次增资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职业字[2014]1637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2014年3月6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公开发行的1,385万股于2014年1月27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公司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咨询（不含限制项目）、销售及售后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计算机系统集成的技术开发；计算机硬件及外部设备的开发及销售；软件业务外包及相关服务；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金融信息技术外包、金融知识流程外包、金融信息数据服务；金融信息咨询。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自2007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2014年1-6月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下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即期汇率是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年末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其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时终止确认。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A、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B、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B、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C、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收入》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应当以公允价值计量，但以前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司在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改按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按照以下规定进行处理：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A、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B、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C、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企业应当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的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有金融负债，且新的金融负债与现有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的金融负债。

对现有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

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以下各项：

-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和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本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G、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H、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各项认定标准

-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需要进行减值测试；
- B、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损失的计量：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低于期末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 C、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减值的计量：若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超过其持有成本的50%，并且时间持续在12个月以上，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8、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p>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p>	<p>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的应收账款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 50 万元人民币的其他应收款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p>
<p>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p>	<p>年末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测试未减值单项金额重大的的应收款项，会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p>

	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度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按照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划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标准。
其他组合	其他方法	按照应收款项的款项性质作为划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标准。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其他组合	按照应收款项的款项性质作为划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标准，对于组合中可回收性不存在风险的应收款项按照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公司将单项金额小于 100 万元人民币的应收账款认定为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将单项金额小于 50 万元人民币的其他应收款认定为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年末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其余的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度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和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中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年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10、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成本进行计量：

A、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应当按照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的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应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c)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e)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权益法下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金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分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具有共有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①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的市场价格通常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③预计的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包括：

A、资产持续使用过程中预计产生的现金流入；

B、为实现资产持续使用过程中产生的现金流入所必需的预计现金流出（包括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现金流出）。该现金流出是可直接归属于或者可通过合理而一致的基础分配到资产中的现金流出；

C、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处置资产所收到或支付的净现金流量。该现金流量是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交易时，企业预期可从资产的处置中获取或者支付的、减去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①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②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1）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2）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3）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1）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相关支出。
- （2）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3）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使用寿命	残值率（%）	折旧率（%）
20年	5	4.75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未来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其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应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的固定资产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3）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类别预计净残值、预计使用寿命，每年年末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预计情况有差异的，则作相应调整。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5	5%	2.11-4.75
电子设备	3	5%	31.67
运输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②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⑥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①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的市场价格通常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③预计的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包括：

A、资产持续使用过程中预计产生的现金流入；

B、为实现资产持续使用过程中产生的现金流入所必需的预计现金流出（包括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现金流出）。该现金流出是可直接归属于或者可通过合理而一致的基础分配到资产中的现金流出；

C、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处置资产所收到或支付的净现金流量。该现金流量是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交易时，企业预期可从资产的处置中获取或者支付的、减去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①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②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5) 其他说明

无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以实际发生金额核算，并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设期或安装期间为该工程所发生的借款利息支出、汇兑损益计入该工程成本。已交付使用的在建工程不能按时办理竣工决算的，暂估转入固定资产，待正式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照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②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⑥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①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的市场价格通常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③预计的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包括：

- A、资产持续使用过程中预计产生的现金流入；
- B、为实现资产持续使用过程中产生的现金流入所必需的预计现金流出（包括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现金流出）。该现金流出是可直接归属于或者可通过合理而一致的基础分配到资产中的现金流出；
- C、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处置资产所收到或支付的净现金流量。该现金流量是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交易时，企业预期可从资产的处置中获取或者支付的、减去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 ①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 ②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14、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借款利息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②辅助费用：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③外币专门借款汇兑差额资本化金额的确定：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除此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特许权等。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将其分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

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	--------	----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本年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1) 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②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⑥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①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的市场价格通常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③预计的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包括：

- A、资产持续使用过程中预计产生的现金流入；
- B、为实现资产持续使用过程中产生的现金流入所必需的预计现金流出（包括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现金流出）。该现金流出是可直接归属于或者可通过合理而一致的基础分配到资产中的现金流出；
- C、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处置资产所收到或支付的净现金流量。该现金流量是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交易时，企业预期可从资产的处置中获取或者支付的、减去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①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②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无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公司无形项目的支出，除符合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构成无形资产成本的部分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不能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构成购买日确认的商誉的部分外，均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根据该项无形资产的预期消耗方式修改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16、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如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各费用项目的预计受益期间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7、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公司会确认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18、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指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3)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或其他方类似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或其他方类似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19、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3)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应当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0、政府补助

(1) 类型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政策

(1)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要求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核算

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核算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

22、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改良支出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使用年限和租赁期限孰短内进行摊。

经营租赁租出的除投资性房地产外的固定资产按附注四、11所述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按附注四、15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金额较大时应当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小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租入资产，本公司融资租入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本公司将因融资租赁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资产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与融资租赁相关的长期应付款减去未确认融资费用的差额，分别以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融资租赁租出资产，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分配未实现融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去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差额，分别列入资产负债表中长期应收款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未担保余值进行复核，未担保余值的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如果有迹象表明以前年度据以计提减值的因素发生变

化，使得未担保余值的可收回金额大于其账面价值，其差额在以前年度已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3、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无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24、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无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软件产品销售收入的增值额按 17% 计缴增值税、服务费收入和开发费收入的增值额按 6% 计缴增值税	17%、6%
营业税	房屋租赁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	3%
房产税	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的余额的 1.2% 计缴房产税	1.2%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所得税税率为10%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所得税税率为10%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

2011年11月16日，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印发《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方案》；2011年11月16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财税[2011]111号《关于在上海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上海市自2012年1月1日起开始“营改增”试点，按照此规定，本公司上海分公司服务费收入按3%计缴增值税，不再缴纳营业税；2012年7月31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财税〔2012〕71号《关于在北京等8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北京市自2012年9月1日起开始“营改增”试点，本公司北京分公司服务费收入按3%计缴增值税，不再缴纳营业税；深圳市自2012年11月1日起开始“营改增”试点，按照此规定，本公司服务费收入和开发费收入按6%计缴增值税。

公司是经国家税务局认定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鼓励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00]18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号）文的规定，自2000年6月24日起至2010年底，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011年1月28日，国务院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文）；2011年10月13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文）。为扶持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通知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起继续实施软件产品增值税优惠政策。

2013年12月12日，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下发财税[2013]106号《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根据该通知附件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本公司提供的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在“营改增”后继续免征增值税。

2. 房产税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房产税实施办法》，公司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的余额的1.2%计缴房产税，纳税单位新建或购置的新建房屋（不包括违章建造的房屋），自建成或购置次月起免纳房产税三年，智慧广场房产本期免纳1个月房产税。

3. 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六条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的相关规定，经企业申请、软件行业协会评审、国家主管部门审批，公司2013年被认定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公司取得了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商务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颁发的《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证书》（证书编号：R-2013-247），发证日期为2013年12月，认定有效期二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将自2013年（含2013年）起连续二年享受国家关于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此政策，公司2014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0%。

3、其他说明

无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1,789.05	--	--	24,181.95
人民币	--	--	1,789.05	--	--	24,181.95
银行存款：	--	--	177,852,091.83	--	--	72,043,281.27
人民币	--	--	177,852,091.67	--	--	72,043,281.25
港币	0.20	0.7938	0.16	0.03	0.78623	0.02
合计	--	--	177,853,880.88	--	--	72,067,463.22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不适用。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组合	128,816,614.05	100.00%	9,287,691.91	7.21%	103,996,775.23	100.00%	7,460,066.20	7.17%
其他组合								
组合小计	128,816,614.05	100.00%	9,287,691.91	7.21%	103,996,775.23	100.00%	7,460,066.20	7.17%
合计	128,816,614.05	--	9,287,691.91	--	103,996,775.23	--	7,460,066.20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应收账款均为暂未收回的销售货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	99,263,523.31	77.06%	4,963,176.17	89,506,887.41	86.07%	4,475,344.37
1 年以内小计	99,263,523.31	77.06%	4,963,176.17	89,506,887.41	86.07%	4,475,344.37
1 至 2 年	27,279,457.41	21.18%	2,727,945.74	11,178,117.29	10.75%	1,117,811.73
2 至 3 年	967,233.33	0.75%	290,170.00	2,064,086.33	1.98%	619,225.90
3 年以上	1,306,400.00	1.01%	1,306,400.00	1,247,684.20	1.20%	1,247,684.20
合计	128,816,614.05	--	9,287,691.91	103,996,775.23	--	7,460,066.2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486,784.47	1 年以内	15.1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45,600.00	1 年以内	4.7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71,838.24	1 年以内	3.47%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10,000.00	1-2 年	3.4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32,617.98	1 年以内、1-2 年	2.98%
合计	--	38,346,840.69	--	29.77%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组合	3,134,803.60	100.00%	251,681.29	8.03%	4,920,693.13	62.04%	976,068.48	19.84%
其他组合					3,010,377.34	37.96%		
组合小计	3,134,803.60	100.00%	251,681.29	8.03%	7,931,070.47	100.00%	976,068.48	12.31%
合计	3,134,803.60	--	251,681.29	--	7,931,070.47	--	976,068.48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	1,583,119.36	50.50%	79,155.97	2,501,362.64	50.83%	125,068.13
1 年以内小计	1,583,119.36	50.50%	79,155.97	2,501,362.64	50.83%	125,068.13
1 至 2 年	1,498,349.24	47.80%	149,834.92	1,731,933.49	35.20%	173,193.35
2 至 3 年	43,778.00	1.40%	13,133.40	13,700.00	0.28%	4,110.00
3 年以上	9,557.00	0.30%	9,557.00	673,697.00	13.69%	673,697.00

合计	3,134,803.60	--	251,681.29	4,920,693.13	--	976,068.48
----	--------------	----	------------	--------------	----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嘉禾国信投资有限公司	1,415,943.66	租房押金	45.17%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700,782.00	租房押金	22.35%
合计	2,116,725.66	--	67.52%

说明

不适用。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37,345.00	99.94%	640,664.38	99.41%
1 至 2 年	540.00	0.06%	3,780.00	0.59%
合计	937,885.00	--	644,444.38	--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不适用。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782.00	1 年以内	预付房租款
北京光电新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333.33	1 年以内	预付宽带费

员工宿舍房租	非关联方	40,023.00	1 年以内	预付房租款
北京网聘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非关联方	11,721.69	1 年以内	预付服务费
甲骨文（中国）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15.98	1 年以内	预付会员年费
合计	--	884,076.00	--	--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的说明

不适用。

(3) 预付款项的说明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293,440.62元，增幅为45.53%，主要系预付房租款增加。

5、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缴的所得税	991,451.13	
合计	991,451.13	

其他流动资产说明

期末其他流动资产系公司本期预缴的企业所得税。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7,843,782.08	4,018,238.22		1,619,944.54	70,242,075.7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1,431,122.39				51,431,122.39
运输工具	4,427,331.90	1,257,751.00		787,000.00	4,898,082.90
电子设备	10,152,978.35	2,760,487.22		832,944.54	12,080,521.03
其他设备	1,832,349.44				1,832,349.44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763,556.74		1,659,066.93	1,538,485.93	13,884,137.7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449,382.20		600,737.82		3,050,120.02
运输工具	3,394,359.59		192,005.81	747,650.00	2,838,715.40
电子设备	7,087,819.70		702,391.90	790,835.93	6,999,375.67

其他设备	831,995.25		163,931.40		995,926.65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4,080,225.34		--		56,357,938.0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8,981,740.19		--		48,381,002.37
运输工具	1,032,972.31		--		2,059,367.50
	3,065,158.65		--		5,081,145.36
电子设备	1,000,354.19		--		836,422.79
其他设备			--		
电子设备			--		
其他设备	54,080,225.34		--		56,357,938.0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8,981,740.19		--		48,381,002.37
运输工具	1,032,972.31		--		2,059,367.50
电子设备	3,065,158.65		--		5,081,145.36
其他设备	1,000,354.19		--		836,422.79

本期折旧额 1,659,066.93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0.00 元。

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253,316.70	1,717,168.68		3,970,485.38
软件	2,253,316.70	1,717,168.68		3,970,485.38
二、累计摊销合计	1,273,194.89	334,812.37		1,608,007.26
软件	1,273,194.89	334,812.37		1,608,007.2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80,121.81	1,382,356.31		2,362,478.12
软件	980,121.81	1,382,356.31		2,362,478.12
软件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80,121.81	1,382,356.31		2,362,478.12
软件	980,121.81	1,382,356.31		2,362,478.12

本期摊销额 334,812.37 元。

(2) 公司开发项目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研究支出		37,639,979.82	37,639,979.82		
合计		37,639,979.82	37,639,979.82		

本期开发支出占本期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 0.00%。

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的比例 0.00%。

公司开发项目的说明，包括本期发生的单项价值在 100 万元以上且以评估值为入账依据的，应披露评估机构名称、评估方法不适用。

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费用	1,153,604.80	176,400.00	328,983.54		1,001,021.26	
合计	1,153,604.80	176,400.00	328,983.54		1,001,021.26	--

长期待摊费用的说明

不适用。

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53,937.32	843,613.47
小计	953,937.32	843,613.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539,373.20	8,436,134.68
合计	9,539,373.20	8,436,134.68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3,937.32		843,613.47	

10、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8,436,134.68	1,103,238.52			9,539,373.20
合计	8,436,134.68	1,103,238.52			9,539,373.20

1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购房款	52,950,325.74	
合计	52,950,325.74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主要系预付长沙开福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购房款。

1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含 1 年）	595,410.00	1,169,452.69
1-2 年（含 2 年）	153,602.69	
合计	749,012.69	1,169,452.69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13、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3,184,495.66	4,221,403.22
1-2 年		47,500.03
合计	3,184,495.66	4,268,903.25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14、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601,582.92	45,850,049.59	45,903,657.61	7,547,974.90
二、职工福利费		1,798,329.08	1,798,329.08	
三、社会保险费	505,693.29	3,651,211.88	3,618,538.71	538,366.46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74,914.10	1,273,363.52	1,263,843.96	184,433.66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294,563.60	2,102,380.76	2,080,622.38	316,321.98
3. 失业保险费	13,914.15	118,065.32	117,670.66	14,308.81
4. 工伤保险费	9,025.67	60,437.62	59,832.97	9,630.32
5. 生育保险费	13,275.77	96,964.66	96,568.74	13,671.69
四、住房公积金	40,031.00	796,923.72	796,860.72	40,094.00
六、其他		1,195,726.83	1,195,726.83	
合计	8,147,307.21	53,292,241.10	53,313,112.95	8,126,435.36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00 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0.00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0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0.00 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主要为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已于2014年7月发放。

1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630,459.71	2,783,843.53
营业税	6,492.60	2,164.20
企业所得税		2,277,670.41
个人所得税	1,056,411.95	64,620.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1,914.77	242,691.72
教育费附加	152,742.18	203,297.14
土地使用税	834.18	834.18
房产税	108,005.35	6,130.40
堤围费	11,377.19	12,177.17
印花税	97,498.05	112,729.89
合计	3,235,735.98	5,706,158.77

应交税费说明，所在地税务机关同意各分公司、分厂之间应纳税所得额相互调剂的，应说明税款计算过程不适用。

16、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4,362.41	28,094.69
合计	24,362.41	28,094.69

应付利息说明
不适用。

17、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458,276.48	625,282.90
1-2 年	123,642.65	127,723.65
合计	1,581,919.13	753,006.55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内容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828,912.58元，增长比例为110.08%，主要系应付未付的电脑购置款。

1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37,535.24	1,584,521.76
合计	1,637,535.24	1,584,521.76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1,637,535.24	
保证借款		1,584,521.76
合计	1,637,535.24	1,584,521.7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金额 0.00 元。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的金额 132,382.37 元。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说明

本公司2011年2月24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签订了编号为443027G001的《小企业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按照贷款合同中还款计划的约定，2014年7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需归还银行借款本金1,637,535.24。

1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11,620,833.81	
保证借款		12,453,072.86
合计	11,620,833.81	12,453,072.8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 2011 年 2 月 24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签订了《小企业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 443027G001), 借款 18,000,000.00 元用于购买“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办事处侨香路智慧广场 B 栋 11 层 1101 号房产”, 由实际控制人唐球先生、鄢建红女士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保证期至“智慧广场 B 栋 11 层 1101 号房产”房产证(房产证编号为“深房地字第 4000523200 号”)办妥抵押并交付债权人止; 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4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签订《抵押合同》(编号: 交银深 443270DY20140404), 将“智慧广场 B 栋 1101 号房产”设定为《小企业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的抵押财产。

20、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递延收益		450,000.00
合计		45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单位: 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福田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科技发展分项资金项目	450,000.00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50,000.00		450,000.00			--

期末金额较期初金额减少 450,000.00 元, 原因为深圳市福田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资助项目已经验收, 本期全额结转至“营业外收入”。

21、股本

单位: 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5,000,000.00	10,350,000.00				10,350,000.00	55,350,000.00
	0	0				0	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有增资或减资行为的, 应披露执行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验资报告文号; 运行不足 3 年的股份有限公司, 设立前的年份只需说明净资产情况; 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应说明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2014 年 1 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28 号”文核准, 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13,850,000.00 股, 本次公开发行采用公开发行新股(以下称“新股发行”)及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以下称“老股转让”)两种方式, 其中, 新股发行 10,350,000.00 股, 老股转让 3,500,000.00 股; 本次公开发行每股面值 1 元, 每股发行价格 21.58 元,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3,353,000.00 元, 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30,516,395.77 元, 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2,836,604.23 元, 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10,350,000.00 元, 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182,486,604.23 元,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350,000.00 元, 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职业字[2014]1637 号验资报告验证。

2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587,464.99	182,486,604.23		193,074,069.22
合计	10,587,464.99	182,486,604.23		193,074,069.22

资本公积说明

不适用。

2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4,311,320.13			14,311,320.13
合计	14,311,320.13			14,311,320.13

盈余公积说明，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弥补亏损、分派股利的，应说明有关决议

不适用。

2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28,801,881.14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28,801,881.14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93,361.15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07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2,925,242.29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未分配利润说明，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应明确予以说明；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在发行前进行分配并由老股东享有，公司应明确披露应付股利中老股东享有的经审计的利润数

根据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的公司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25、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74,719,577.10	63,083,180.25
其他业务收入	259,704.00	259,704.00
营业成本	14,685,992.84	16,007,879.12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定制软件开发和销售	35,939,464.59	6,037,226.85	45,960,436.41	11,771,329.02
服务费收入	38,780,112.51	8,579,434.01	17,122,743.84	4,167,218.12
合计	74,719,577.10	14,616,660.86	63,083,180.25	15,938,547.14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北大区	38,828,831.68	7,013,124.11	23,416,960.82	6,861,575.31
华东大区	25,980,033.49	4,695,019.32	13,884,073.38	5,435,926.63
华南大区	9,910,711.93	2,908,517.43	25,782,146.05	3,641,045.20
合计	74,719,577.10	14,616,660.86	63,083,180.25	15,938,547.14

(4)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403,072.58	17.8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600,807.55	10.1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262,550.03	5.6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73,436.99	4.23%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99,900.00	4.00%

合计	31,439,767.15	41.93%
----	---------------	--------

营业收入的说明

不适用。

26、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2,985.20	12,985.20	其他营业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107.11	97,128.73	增值税、营业税 7%
教育费附加	27,219.37	69,377.67	增值税、营业税 5%
合计	78,311.68	179,491.60	--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说明

本期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期减少101,179.92元,减少比例为56.37%,主要系公司本期新增固定资产导致进项税额较上期增加,故应交增值税有所减少所致。

2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费及社保	2,563,722.89	1,763,610.22
广告费	313,524.77	
差旅费及业务费	1,801,826.99	499,330.62
其他	293,267.28	136,606.90
合计	4,972,341.93	2,399,547.74

2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37,639,979.82	29,280,698.30
工资、福利费及社保	4,955,568.08	4,153,871.12
折旧及摊销	702,579.52	531,633.57
差旅费	2,380,838.18	2,081,135.37
办公费	954,382.58	1,195,741.67
其他	3,762,103.58	2,332,182.04
合计	50,395,451.76	39,575,262.07

2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51,035.10	505,033.28
减：利息收入	619,076.82	248,381.63
汇兑损益		-149.03
手续费及其他	8,458.27	8,004.18
合计	-159,583.45	264,506.80

3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103,238.52	736,100.15
合计	1,103,238.52	736,100.15

31、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76,395.21		176,395.2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76,395.21		176,395.21
政府补助	557,124.77	807,200.00	557,124.77
增值税返还	564,691.17	567,348.87	
其他	111,272.31	11,076.81	111,272.31
合计	1,409,483.46	1,385,625.68	844,792.29

营业外收入说明

不适用。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经贸信息中小字[2013]50号"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深圳软协补贴十六届软博会展会款		3,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深圳市福田区财政局国库科产业专项资金(7个知识产权补助款)	4,200.00	4,2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深圳国税局财政扶持补贴(营改增企业)	102,924.77		与收益相关	是
深圳市福田区科技创新局技术创新项目研发资助项目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合计	557,124.77	807,200.00	--	--

3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4,493.82	11,219.30	14,493.8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493.82	11,219.30	14,493.82
其他	40,439.81		40,439.81
合计	54,933.63	11,219.30	54,933.63

营业外支出说明

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期增加43,714.33元，增幅为389.64%，主要系本期支付违约金 39,118.50元。

33、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75,040.35	902,121.49
递延所得税调整	-110,323.85	-110,415.02
合计	64,716.50	791,706.47

34、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稀释每股收益以

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报告期本公司无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计算如下：

项目	序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	5,193,361.15	4,762,796.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税后）	2	710,800.66	685,998.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4,482,560.49	4,076,797.80
期初股份总数	4	45,000,000.00	45,000,00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I）	5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II）	6	10,350,000.00	
增加股份（II）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7	5.00	
报告期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月份数	10	6.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1=4+5+6×7 ÷10-8×9÷10	53,625,000.00	45,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12=1÷11	0.10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13=3÷11	0.08	0.09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4		
转换费用	15		
所得税率（%）	16		
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增加股份数	17	d	
稀释每股收益	18=[1+（14-15）× （1-16）]÷（11 +17）	0.10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后稀释每股收益	19=[3+（14-15）× （1-16）]÷（11 +17）	0.08	0.09

35、现金流量表附注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收财政补贴款	107,124.77
存款利息收入	619,076.82
其他	1,355,704.42
合计	2,081,906.0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付现的费用	13,976,972.73
其他	48,898.08

合计	14,025,870.81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上市费用	4,521,018.43
增值税进项税-上市支付	265,471.75
合计	4,786,490.1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3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193,361.15	4,762,796.6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03,238.52	736,100.1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59,066.93	1,469,833.56
无形资产摊销	334,812.37	121,231.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8,983.54	295,227.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1,901.39	11,219.3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51,035.10	504,884.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323.85	-110,415.0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866,984.91	-19,365,203.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830,014.82	-4,173,558.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98,727.36	-15,747,884.6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7,853,880.88	38,180,243.3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2,067,463.22	63,074,406.0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786,417.66	-24,894,162.72
--------------	----------------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177,853,880.88	72,067,463.22
其中：库存现金	1,789.05	24,181.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7,852,091.83	72,043,281.2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853,880.88	72,067,463.2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不适用。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担保情况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2011年2月24日，公司为购买深圳市中核兴业实业有限公司开发的智慧广场B栋11层1101号房产，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申请18,000,000.00元的贷款，贷款期限自2011年1月20日至2021年4月20日止。2011年2月24日，唐球、鄢建红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至“智慧广场项目”的第B栋11层1101号房产证办妥抵押并交付债权人止。公司2014年4月4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签订了编号为交银深443270DY20140404的《抵押合同》，将智慧广场B栋1101号房产设定为编号443027G001《小企业固定资产贷款合同》的抵押财产。

八、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不适用。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不适用。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不适用。

九、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详见“第四节 重要事项”之六：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无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经公司2014年8月2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半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股份总数55,35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55,35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10,700,000股。该项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请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具体事宜。

十一、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1,901.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7,124.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832.50	
减：所得税影响额	79,058.00	
合计	710,800.66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适用 不适用

2、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5,193,361.15	4,762,796.68	385,660,631.64	198,700,666.26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5,193,361.15	4,762,796.68	385,660,631.64	198,700,666.26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不适用。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	0.10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4%	0.08	0.08

4、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无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4年半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文本；
- 四、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及公告原稿；
- 五、其他备查文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4日